

特稿

全市公安机关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

从党史学习中凝聚全警奋进力量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漳州市公安机关牢牢把握“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要求,以高标准高质量的党史学习教育推动全市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凝聚起迈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强大动力。

聚焦“学党史”,强化理论武装

市公安局党委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层层思想发动,不断丰富学习形式和内容,确保广大党员民警学深学透、入脑入心,实现理论学习全覆盖。

市局党委班子带头,通过领读、宣讲等形式,以上率下、以身作则;党员领导干部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通过分级分期开展全员政治轮训、举办专题辅导讲座、组织专题学习交流、开展学习体会座谈等活动等形式开展集体学习研讨,带动党员民警联学互学。同时,党员民警利用工作间隙和业余时间,采取“线上+线下”的模式广泛开展自学。

6月20日,“漳州110”举行“铸忠诚警魂,庆百年华诞”党史学习教育主题演讲比赛,青年民警从党的百年光辉历史出发,结合自身从警感悟,声情并茂地讲述了身边的战友不忘

初心、坚守岗位、履职尽责的故事,赢得了现场阵阵掌声。

聚焦“悟思想”,狠抓教育深化

近日,市公安局各党支部组织党员民警到漳州市艺术馆,参观“奋进新时代建设新漳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漳州市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图片展,了解漳州经济社会发展历程,感悟革命先辈为人民谋幸福的高尚情怀,感受漳州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的辉煌成就与巨大变化,党员民警纷纷表示要立足岗位、担当作为,为漳州经济社会发展进步保驾护航。

党史教育开展以来,市公安局党委突出以教促悟,创新教育方式、用好教育资源,抓好教育活动,围绕“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主题,先后组织基层党组织开展一次主题党日、组织一次重温入党誓词、讲授一次党史专题党课、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四个一”活动。

同时,充分利用红色教育资源,组织参观毛主席率领红军攻克漳州纪念馆、“漳州110”事迹展览馆、警史馆、展览馆、荣誉室,通过实地实物、鲜活讲解、互动体验等开展现场教学。突出典型引领,组建“漳州110”先

进事迹报告团在全市进行巡回报告,进一步激发民警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

聚焦“办实事”,提升服务水平

始终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全市公安民警问需于民,深入基层,走访群众、企业,听取对公安工作的呼声期盼,并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风政风警风监督员、企业家、群众代表征集意见建议,研究确定“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群众做服务”“我为群众做安全”“我为群众送温暖”和“我为企业解难题”四类办实事项目,找准查实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切实把实事、好事办到群众的心坎上。

在此基础上,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市区货运车辆临时通行证网上办理服务、推行交通违法处理预约和机动车登记服务、加强旅馆业信息管理系统维护、为安防企业提供技术培训,开放落户条件、缩短户政业务办理时限、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优化外籍高端人才来漳相关审批审查服务等一系列惠民利企措施

相继出台、落地,真正实现民警在党史学习中受教育、人民群众在党史学习中得实惠。

聚焦“开新局”,勇于担当作为

立足主责主业,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引领全体党员民警忠实履行公安机关新时代使命任务,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深入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以及“黄赌毒”“食药环”“盗抢骗”等违法犯罪活动,全力攻大案、快速破小案,用护稳定、保安全、安民生的实绩,来检验党史学习教育的成效。

全市公安机关牢固树立“小案件大民生”理念,把追赃返赃作为衡量公安工作成效的一项重要内容,千方百计让被侵犯的财物“失而复得”,最大限度减少涉案的实际损失,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已返还赃款赃物价值超过1亿元。

市县两级公安机关成立合成作战中心,建立紧急合成、常态合成、战时合成“三大运行机制”,打造全息作战体系,市区实现5分钟内限时到场率达91.57%;非违法类警情现场调处率达93.86%,追赃挽损率78.44%,接处警满意率保持100%。◎章公宣

为民办实事

市区排查优化右转信号灯11处

本报讯(邹思洁 黄一红)7月1日,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接到漳州市信访局转来的市民交办单,反映称“延安北路与腾飞路交叉红绿灯存在安全隐患,延安北路与腾飞路交叉路口的机动车绿灯放行时,右转车辆刚好碰到右侧斑马线上的行人正通行,造成右转车辆需停车礼让。”

同时,为了避免斑马线上绿灯行人通行时,造成右转车辆需长时间等待,交警部门对主城区路口进行排查梳理,已先后完成大学路芝山路口、胜利路元光路口、腾飞路延安路口、丹霞路南昌路口、胜利路钟法路口、胜利路延安路口、胜利路新华路口、北环城路岱山路口、南昌路元光路口、胜利路建业路口、胜利路新华东路口等11个路口的信号控制右转在行人、非机动车冲突的

阶段为红灯,其他阶段为绿灯;南北向右转采用黑灯的状态,在没有行人通行的时候右转车辆可以快速通行,有行人通行的时候右转车辆需停车礼让。而后,民警向该市民反馈处理方案,得到了市民的理解和认可。

同时,为了避免斑马线上绿灯行人通行时,造成右转车辆需长时间等待,交警部门对主城区路口进行排查梳理,已先后完成大学路芝山路口、胜利路元光路口、腾飞路延安路口、丹霞路南昌路口、胜利路钟法路口、胜利路延安路口、胜利路新华路口、北环城路岱山路口、南昌路元光路口、胜利路建业路口、胜利路新华东路口等11个路口的信号控制右转在行人、非机动车冲突的

外地女子流落街头

民警助归 家属致谢

本报讯(邱巧纯 陈致君)7月18日,诏安县梅岭镇南门村吴先生带着一面印有“热情接待、出警神速”的锦旗,送到漳浦县公安局湖西派出所民警手中,对民警帮忙找到其走失女儿表示感谢。

7月15日20时许,湖西畲族乡山后村村民黄女士发现一名陌生中年女子,该女子身穿蓝色上衣,绿色睡裙,在路边座椅上静坐了一小时之久,神情恍惚,不像是当地人。黄女士将这一情况通过“警民户通”微信群,反馈给派出所民警,并将相关照片发布在群里,为民警开展调查提供有效帮助。

得知情况后,湖西派出所民警与山后村村主任一同赶往现场,只见这名女子神色慌张,左脚受伤。经过村主任仔细辨认,确定

该女子不是本村人。“我们看她体力有点透支,先是安抚她的情绪,给她提供水和面包充饥。”民警介绍,在随后的交流中发现女子语言表述不清,无法有效沟通,一时无法获悉其相关信息。民警通过核查比对,得知该女子的身份信息,并第一时间联系到家属。

半小时后,家属焦急地赶到现场。据其父亲吴先生介绍,他们是诏安县梅岭镇人,他女儿早在六天前离家后,家人四处寻找,张贴寻人启事,但找寻未果。“我们一路从诏安边找边问,直到线索指向了漳浦,你瞧这里还有一沓厚厚的寻人启事没贴出去,太感谢你们了!”见到女儿安然无恙,吴先生情绪激动,握住民警的手连声道谢。

民警暖心伸援 流浪人员返家

本报讯(周煜)7月18日中午,龙文公安分局步文派出所民警在辖区万达广场开展路面巡逻时,发现一名流浪人员在炎炎夏日身着秋冬卫衣,神情恍惚。

民警上前询问情况并将其引导至阴凉处。经核查比对,民警发现流浪人员系广东汕头人,疑似有精神疾病。随即民警通过广

州警方与流浪人员家属取得联系。接到警方的通知,流浪人员的家属当天傍晚赶至步文派出所,称流浪人员已失联八个月,亲戚朋友帮忙在潮汕一带四处寻找,登报纸、发寻人启事、发微信朋友圈等都杳无音信。流浪人员的家属感激龙文民警的热心之举。

弃养儿童落户难 民警帮助解民忧

本报讯(陈聪妹 吴清华)7月14日下午,东山县前楼镇孙某将一面印有“情系群众,为民解忧”的锦旗送到东山县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民警手上,感谢民警帮助其解决小孩落户。

据悉,孙某2012年与女子林某非婚同居,林某于2015年在东山县医院生育一男男婴。因性格不合,两人经常吵架,2016年底林某离开,从此不再履行孩子的抚养和监护责任。后孙某到当地派出所申报小孩出生登记做亲子鉴定时才发现孩子并非自己亲生,无法随其申报落户,孩子生母又多次明确拒绝抚养,孩子申报户口事宜就此耽搁了下来。

民警帮助解民忧

2021年4月,孙某来到东山县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向民警求助。民警详细了解情况后,告知孙某孩子要随其申报落户还必须经法院民事调解或民事判决。在民警的帮助下,2021年6月25日,孙某最终通过法律途径取得了孩子的抚养监护权,并于7月9日顺利为孩子申报了户口。

相关链接:根据相关规定,非婚生子女申请随“父”申报,但亲子鉴定证明小孩与“父亲”不存在法医学血缘关系的,原则上应随小孩亲生母亲落户。对经法院民事调解或民事判决,由小孩抚养人继续抚养的,经县级以上公安机关户政部门核准后,可以按“非亲属”关系随抚养人落户。

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 离线采集 特事特办

本报讯(蔡淑娟)7月17日上午,南靖县行政服务中心公安户籍窗口工作人员为“预约”的特殊人员开通绿色通道,根据预定方案采用“离线采集”方式为全身瘫痪残疾人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

7月16日下午,一位面带焦虑的群众匆匆来到行政中心一楼办证大厅公安户籍窗口,工作人员热情、耐心询问情况,得知这名黄姓群众的孩子身份证已到期,现急需使用身份证,又因其孩子

全身瘫痪,无法到窗口办理,特来窗口寻求解决方案。工作人员仔细查询电脑信息,确认黄某反映情况属实。经过多方反复商讨决定采用特殊方法,即“离线采集”为全身瘫痪无法到现场的残疾人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工作人员嘱咐黄某带上户口簿原件、孩子的身份证及残疾证,并拍取孩子瘫痪在床的照片,于7月17日上午到公安户籍窗口替其孩子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

清查出租房屋流动人员

本报讯(沈哲)近日,诏安县公安局四都派出所结合“一标三实”深入辖区开展出租房屋、流动人口清查行动,全面清查整治各类治安隐患,营造和谐有序的社会治安环境。清查期间,四都派出所对辖区企业、工地、出租屋开展逐户清查,并向房主及承租人宣

讲《福建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条例》及疫情防控期间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工作的必要性,引导房主自觉开展“智慧房屋”自主申报工作。自7月份以来,四都派出所共查处4起未按规定登记承租人信息案,并依法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

漳州交警:办好“微”实事 服务暖人心

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开展以来,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立足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着力点,诚心诚意办实事,尽心竭力解难事,积极帮助群众解燃眉之急的“微”实事,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安全感。

长泰交警: 护送老人急就医 宣传车变救护车

7月16日上午,长泰交警大队宣传小分队在下乡普法宣传途经长泰区武安镇城隍庙时,看见一老婆婆瘫坐路边。民警下车了解情况,只见老婆婆坐着不敢动,半个小腿伤口血流不止。民警见状立即帮助老婆婆进行简单止血,并呼叫120救护车及联系老人家属。

因120救护车已全部出动,短时间无法派车。民警当即立断,把宣传车上的宣传品卸下,整理出空间,将老婆婆抱上宣传车。与此同时,另一名宣传警员快跑到就近的中山路口执勤点,调用正在巡逻的警用二轮摩托车,迅速为宣传车开道,仅用7分钟,就将老婆婆安全送医救治。

当天下午,老人家属来电向长泰交警表示感谢。经询问,老人因救助及时,除小腿外伤外,身体其余方面无大碍。

龙海交警: 调解事故纠纷 群众赠旗致谢

7月19日上午,吴先生将一面印有“公正执法热心为民”的锦旗送到龙海交警大队,感谢民警张惠明、林学智及时解决群众难题,维护当事人权益。

7月2日14时52分许,陈某伟驾驶闽EB××××号轻型厢式货车沿海澄港路往浮宫方向行驶至海澄镇味精厂路口时,与同方向的苏某明驾驶的闽EK××××二轮摩托车发生碰撞,造成苏某明死亡的交通事故。经民警张惠明、林学智从情理、法三个角度同时对双方当事人进行疏导工作,多次耐心调解后,双方当事人已达成和解。陈某伟家属对交警公正执法,热心为民的处理方式表示认可,并送上一面锦旗表达谢意。

芗城交警: 化身“推车手” 清障保畅通

7月16日16时许,芗城交警大队北中队执勤民警在胜利路马鞍山路段巡逻时,发现一部公交车停在路中间,造成道路拥堵。执勤民警上前了解情况,得知公交车因机械故障抛锚,无法启动,而救援车辆还未到来,导致后方车辆缓慢,压车严重。

为尽快恢复道路通行,执勤民警化身“推车手”,将公交车推至路边等



芗城交警徒手推车清障保畅通

候修车。公交车司机对执勤民警的热心帮助表示感谢。

龙海交警: 发现遗失手机 及时归还失主

7月15日上午,龙海交警大队办证大厅民警在办理业务时发现柜台有部被遗忘的手机。民警随即向周边办理业务的群众询问是否有人遗失了手机,在场的群众都表示没有。当

工作人员尝试着用不同方法联系失主时,手机突然响起。经通话了解原来是失主来电,得知手机被民警捡到,失主悬着的心落了地。

之后,失主陈女士来到办证大厅,民警认真核实失主身份,并及时归还手机。同时提醒大厅广大群众,在办理业务的同时,要妥善保管好贵重物品。◎罗晓晖 黄雅玲 郭良 蔡耀辉 文/图

漳浦县实验小学: 做文明交通使者 传美德美行风尚

为提升师生道路交通安全意识,巩固文明校园创建和平安校园建设成果,漳浦县实验小学结合学校实际,开展争当“做文明交通使者 传美德美行风尚”文明交通之星系列活动。

至本学学期末,学校有460名学生被评为“文明交通之星”,学校对这些“文明交通之星”徽章获得者,由少先队大队部和漳浦交警大队联合发放纪念品。“文明交通之星”的“认定”过程很规范,采取中小生自愿“认定”的方式,“认定”的同学统一填写《认定“文明交通之星”申请表》,由学生、家长、班主任签字,学校少先队大队部确认,再对“认定”同学进行日常交通安全知识考察。同时,将“认定”作为入队、竞选班干部以及评选“三好学生”“新时代好少年”的必备条件。生活中,“文明交通之星”及其家人的日常交通违法行为由公安交警、教育部门和学校老师、班干部联合监督,如有发现违反《安全守则》及道路

交通法律法规,由当地公安交警和学校少先队大队部给予“摘星”处罚。

以“文明交通之星”活动的开展为契机,学校举办“文明交通之星”的主题征文绘画竞赛,切实增强学生的文明交通意识。学校还通过学校微信公众号,推介表现突出的“文明交通之星”的感人事迹,让实验小学的文明交通好少年成为实小文明出行的代言人。同时,以课堂为主阵地,班主任利用每天“安全五分钟”,向学生进行文明交通教育。每班也会选出“文明交通之星”优秀代表,放学到校门口轮值,和交警叔叔以及家委会的志愿者们协同指挥交通,从小当好文明交通的传播者和践行者。

漳浦县实验小学通过一系列的活动,努力教育孩子们成为遵守交通法规文明出行的楷模。下一学期,漳浦县实验小学将持续推出更多获评“文明交通之星”的实小娃明星风采,让更多孩子走上这条文明交通的“星光大道”。◎邹思洁



台商投资区交警快速处置 恶劣天气交通险情

本报讯(罗晓晖 蓝国宝 邹思洁 王雅端文/图)7月17日傍晚,漳州台商投资区及厦门海沧部分地区发生强对流雷暴天气,短时强降雨(过程雨量达150mm)导致国道324线台商投资区与厦门东孚交界处长约1公里的低洼路段瞬间雨水积路路面且水位不断上升,至当晚7时20分许,路面积水最深达1.3米。当时正值交通晚高峰,往返厦漳两地的车流、人流量大,强降雨积水造成20多部过往车辆、30多名群众受困于深水区,200多部车辆行驶受阻,造成交通滞留拥堵。

台商投资区交警大队启动恶劣天气应急处置预案,迅速调集队内优势警力前往现场处置,并及时与厦门市海沧区交警取得联系,建立起“分工协作、信息互通”的边界协作联动机制。

台商交警科学分配警力,全力化解交通险情。其中一组警力到达受灾中心后蹚水进入受灾区域,协助公安、消防、救援等部门利用道路清障车、施救车、皮划舟等紧急

救援,疏散受困群众,拖离受困车辆,并协助电力、市政部门迅速清理市政溢井、下水道及受损电力设施;一组警力在受灾外围区域国道324线角美三角点路段设置远端分流点,及时将欲通过国道324线往厦门的车辆分流经海路往厦门方向绕行;一组警力在分流点至受灾点之间加强巡查疏导,打开救援通道,确保救援车辆、设备、人员能及时到场救援;一组警力在驻守指挥中心,加强受灾区域路面视频监控,时时跟踪受灾路段道路交通及险情,一旦发现交通事故或受困车辆、群众等突发情况,第一时间调度就近警力前往现场及时处置。经过全体应急处置人员两个多小时的协同作战,当晚9时30分,受灾地段积水引流完毕,路面交通恢复秩序。

此次突发险情应急处置,台商交警共出动警力32人次,救助受困群众32名,受困车辆200多部,拖移抛锚车辆23部,引导分流车辆3000多部次。